

股票代码：002083

股票简称：孚日股份

债券代码：128087

债券简称：孚日转债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代表：

大家好！作为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规定，勤勉、尽责、忠实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，维护了公司整体的利益，保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情况

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 7 次，参加现场会议 7 次；本年度应参加股东大会 3 次，列席现场会议 3 次。本人对本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议案均投了赞成票。作为独立董事，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，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，平时注意了解公司的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，为了解情况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。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二、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本年度本人参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4 次，出席了委员会日常会议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审核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；负责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，并监督其审计工作开展情况；沟通了解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规划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等，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。本人参加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次，研究公司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、选择标准和程序，对第八届董事会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。本人参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，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，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；研究和审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。

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自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，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三、履职及行使特别职权情况

2023年度本人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，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，在此基础上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；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、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，查阅有关资料，与相关人员沟通，关注公司的经营、治理情况。在每次通讯议案签署意见前做到多了解信息避免失误。在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上，对重要事件发表独立意见。

(一)、2023年4月17日，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中，对以下八个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- 1、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- 2、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预案的独立意见
- 3、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- 4、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
- 5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
- 6、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
- 7、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
- 8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(二)、2023年5月9日，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中，发表了关于聘任高管人员的独立意见。

(三)、2023年5月16日，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，发表了对公司拟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独立意见。

(四)、2023年8月2日，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，发表了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。

(五)、2023年10月23日，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，发表了对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多次到公司现场实地考察，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生产、经营发展

情况,运用专业知识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,充分发挥监督职责。同时,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,时刻关注公司内部经营状况、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,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本人在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了公司的新业务开展及后续发展战略、布局、持续经营能力情况等事项。本人在行使职权时,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,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,为履职工作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。

五、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(1)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: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,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,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(2) 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治理结构进行监督:保持与管理层的及时沟通,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,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,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,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(3) 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:报告期内,本人对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,事先对会议资料进行充分研究审核,坚持独立、客观判断,为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提供科学、审慎的独立意见及合理建议。本人在履职过程中能够保持应有的独立性,不受公司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。

六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3年,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要求,履行忠实勤勉义务,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,审议公司各项议案,主动参与公司决策,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,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。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,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,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2024年,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,继续认真、勤勉、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,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,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合法权益,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,创

造良好业绩，发挥自己的作用。

七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无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姓名：傅申特

2024年4月11日